

润建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

独立意见

作为润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、《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本着认真、负责、审慎以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通过审阅相关资料、了解相关情况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关于向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1、公司增资取得广州市旗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旗鱼科技”）17%股权，旗鱼科技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一方面旗鱼科技将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技术和产品补充；另一方面公司将利用强大的市场与交付能力，带动旗鱼科技迈入快速发展通道；同时公司亦可通过产业孵化与股权投资，分享优质企业高速增长的成果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，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。

2、公司增资取得旗鱼科技 17%股权的价格是以旗鱼科技强大的技术实力、深厚的知识产权累积及行业技术精英团队等为基础，经各方协商后的结果，旗鱼科技原为公司参股公司，本次交易将以旗鱼科技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数据和评估结果为基础，最终对价不超过 2,040 万元，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润建股份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。

3、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梁姬女士回避表决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其他规范的要求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公司增资取得旗鱼科技 17%股权的相关事宜。

独立董事：李胜兰、马英华、万海斌

2022 年 1 月 23 日